

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丽政办发〔2023〕13号

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2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目标管理 责任制考核结果的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2022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各地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坚持问题导向、风险管控、隐患治理，强化责任落实，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，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。根据《丽水市2022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办法》规定，市安委办对9个县（市、区）政府及所属乡镇（街道）、丽

水开发区管委会和市级有关单位进行了考核。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：

一、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、丽水开发区管委会考核结果

龙泉市政府、莲都区政府、青田县政府、缙云县政府、遂昌县政府考核等次评定为优秀；云和县政府、庆元县政府、松阳县政府、景宁县政府、丽水开发区管委会考核等次评定为良好。

二、市级有关部门考核结果

市民宗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局、市教育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旅体局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林业局等 16 家单位考核等次评定为优秀；丽水机场指挥部考核等次评定为良好。

三、有关企业考核结果

市文旅公司、国网丽水供电公司、市农投公司、中石油丽水分公司、浙江衢丽铁路公司、浙江丽水安邦护卫有限公司、中石化丽水分公司、中国移动丽水分公司、市交投公司、市城投公司、中国电信丽水分公司等 11 家单位考核等次评定为优秀；中国铁塔丽水分公司、中国联通丽水分公司考核等次评定为良好。

四、乡镇（街道）考核结果

万象街道、紫金街道、岩泉街道、雅溪镇、大港头镇、黄村乡、仙渡乡、八都镇、上垟镇、小梅镇、兰巨乡、龙南乡、城北

乡、屏南镇、岩樟乡、温溪镇、东源镇、高湖镇、黄垌乡、舒桥乡、海溪乡、汤垌乡、万山乡、阜山乡、方山乡、吴坑乡、白龙山街道、浮云街道、紧水滩镇、雾溪乡、黄田镇、安南乡、张村乡、贤良镇、五云街道、壶镇镇、东渡镇、方溪乡、双溪口乡、三溪乡、妙高街道、濂竹乡、三仁乡、焦滩乡、应村乡、龙洋乡、赤寿乡、玉岩镇、斋坛乡、樟溪乡、澄照乡、大均乡、九龙乡等53个乡镇（街道）考核等次评定为优秀；白云街道、联城街道、太平乡、丽新乡、老竹镇、峰源乡、龙渊街道、西街街道、剑池街道、塔石街道、查田镇、安仁镇、住龙镇、锦溪镇、宝溪乡、竹垌乡、鹤城街道、瓯南街道、油竹街道、三溪口街道、船寮镇、海口镇、腊口镇、山口镇、祯埠镇、贵岙乡、高市乡、仁庄镇、北山镇、章旦乡、仁官乡、小舟山乡、万阜乡、巨浦乡、章村乡、祯旺乡、元和街道、凤凰山街道、石塘镇、崇头镇、安溪乡、松源街道、濛州街道、屏都街道、竹口镇、淤上乡、隆官乡、左溪镇、荷地镇、百山祖镇、五大堡乡、举水乡、龙溪乡、江根乡、官塘乡、新碧街道、舒洪镇、东方镇、七里乡、仙都街道、大源镇、大洋镇、前路乡、溶江乡、胡源乡、石笕乡、云峰街道、大柘镇、石练镇、垵口乡、北界镇、湖山乡、柘岱口乡、王村口镇、黄沙腰镇、高坪乡、蔡源乡、西畈乡、新路湾镇、金竹镇、西屏街道、象溪镇、望松街道、古市镇、新兴镇、大东坝镇、板桥畲族乡、水南街道、三都乡、枫坪乡、叶村乡、竹源乡、四都乡、

安民乡、裕溪乡、鹤溪街道、红星街道、东坑镇、大地乡、渤海镇、梅岐乡、沙湾镇、鸬鹚乡、标溪乡、秋炉乡、毛垟乡、雁溪乡、家地乡、大漈乡、郑坑乡、梧桐乡、景南乡等 112 个乡镇（街道）考核等次评定为良好；道太乡、英川镇、赤石乡、新建镇、岭头乡、碧湖镇、季宅乡、南明山街道等 8 个乡镇（街道）考核等次评定为合格。

2023 年，希望各地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，压紧推进全覆盖责任体系，深化重点行业领域综合治理，切实强化风险防控，推进社会共建共治，夯实安全保障基础，为打造共同富裕美好社会山区样板提供坚强的安全保障。

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3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、市政协办公室，丽水军分区，市监委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6 日印发
